



扫码关注
江苏文脉公众号



▲兔子灯

现代快报+记者 赵杰 摄

三千多年前,《诗经》中诞生了逍遥自在的“有兔爰爰(yuán yuán)”。自此,兔子开启了它的文学之旅。

它是文艺兔,穿梭在四大名著中;它是打工兔,千年捣药忙不停;它是全能兔,“拔毛做笔”奉献光热……跟着文脉君,一起寻找兔兔的故事。

现代快报+记者 宋经纬 张文颖



《江苏文库·精华编》之《陔余丛考》



《江苏文库·精华编》之《廿二史劄记》

一只兔子的文学之旅

《诗经》之中,有兔爰爰

可爱、软萌、胆小,兔子为啥总是给人好欺负的感觉?中国最古老的诗歌总集《诗经》中有关兔子的诗篇,或许能找到答案。

兔置(jū)

肃肃兔置,椽之丁丁。赳赳武夫,公侯干城。

肃肃兔置,施于中逵。赳赳武夫,公侯好仇。

肃肃兔置,施于中林。赳赳武夫,公侯腹心。

“兔置”是指捉兔子的牢笼、陷阱。精巧的陷阱要用上好的木材打造,把它们搁在密林之中,小兔子一定会落网。

其实,诗歌中的“兔置”是一种起兴,指可以陷敌人于死地的利器。而布下这利器的“赳赳武夫”,就是公侯大人的干将和心腹,正是诗人所歌颂的对象。

虽然诗人意不在说兔,但兔子柔弱、易捕的形象大家都明白。

瓠叶

幡幡瓠叶,采之亨之。君子有酒,酌言尝之。

有兔斯首,炮之燔之。君子有酒,酌言献之。

有兔斯首,燔之炙之。君子有酒,酌言酢之。

有兔斯首,燔之炮之。君子有酒,酌言酬之。

看着诗,画面浮现:主人斟满美酒,端起酒杯,用浑厚优美的嗓音唱起这首《祝酒歌》。“采来茂盛的葫芦叶,把它做成美味的菜肴;打来一只肥大的野兔子,把它架在火堆上烤起来……”

可怜的兔子,“炮之燔之”“燔之炙之”“燔之炮之”,翻来覆去就是在说烤兔子有多香,炫耀自己打猎本领强。作为兔子,真的摆脱不了成为猎物的命运吗?

兔爰

有兔爰爰,雉离于罗。我生之初,尚无为;我生之后,逢此百罹。尚寐无吪!

有兔爰爰,雉离于罟。我生之初,尚无造;我生之后,逢此百忧。尚寐无觉!

有兔爰爰,雉离于置。我生之初,尚无庸;我生之后,逢此百凶。尚寐无聪!

《兔爰》中,兔子悠然自得,诗人凄惶无助。“爰爰”意为“缓缓”,兔子逍遥自在,而山鸡就没这么幸运了,“雉离于罗”,陷入罗网之中,任人宰割。

诗人写这首诗的时候想到了什么?想到了自己的身世:“我生之初,尚无为;我生之后,逢此百罹。”我刚出生的时候,没有战乱灾难。我出生之后,竟遭遇种种灾祸苦难。

“尚寐无吪!”作者感慨,说多了都是泪,闭着眼睛啥也不想说了。

频繁出现的“文艺兔”

兔子也频繁地出现在文学作品里,它们或可爱、或灵动、或美味。

《红楼梦》多次写到兔子。第五十三回,乌进孝到宁国府交租,长长的礼单中就有“野兔二百对”,另外他还孝敬府里哥儿姐儿一些小东西,包括“活白兔四对,黑兔四对”。

在大户人家,兔子不仅可以做美食,还可以当宠物,陪伴公子小姐左右。

《水浒传》中,关于兔子描写很有特色。

李逵回乡接老娘,天色微明,露草之中突然跑出一只兔子。李逵一路追赶,那兔儿跑得无影无踪。李逵笑道:“那畜生倒引了我一程路。”

寥寥几笔,可谓传神。把李逵五大三粗、形如黑塔的形象,兔子小巧玲珑、状如白团的模样,刻画得十分精准。

《三国演义》中,让人印象最深的就是赤兔马。赤兔马长啥样?“那马身如火炭,状甚雄伟。”而在第三回中更是说:“人中有吕布,马中有赤兔”。赤兔马本作“赤菟马”,“菟”是虎的别称,所以这里的“兔”和兔子没什么关系。真正与兔有关的情节,是刘备与曹操等人在汉献帝面前射猎,刘备一箭命中草中野兔,这也是三英战吕布之外,刘备武艺难得展示。

戏剧作品里也不乏兔子身影,与《荆钗记》《杀狗记》《拜月亭记》并称“四大南戏”的《白兔记》,虽然作者不详,但和江苏有一定渊源。故事讲述后汉开国皇帝刘知远与家人失散又团圆的事,其中刘知远之子“咬脐郎”正是因为追赶一只白兔,才与母亲李三娘重逢。



明 张路《苍鹰攫兔图》 南京博物院藏

捣药千年,“打工兔”忙不停

有的兔子在田野上自由奔跑,有的兔子在富贵人家吃饱喝足,也有一些兔子早早过上了“打工”生活。

“白兔捣药”的故事,想必大家都很熟悉。在神话故事里,月亮上住着嫦娥、吴刚、蟾蜍,和一只不停捣药的玉兔。

如果追溯捣药兔的“打工史”,就会发现2000多年前,这只小兔子就已经在忙碌了。

东汉乐府古词《董逃行》唱道:“采取神药若木端,玉兔长跪捣药虾蟆丸。奉上陛下下一玉舂,服此药可得神仙……”而在东汉的石刻画像和砖画中,则常把白兔和传说中有不死灵药的西王母刻画在一起。人们把白兔看成是不死药的制作师,希望它能保持全天候的制药状态。

“白兔捣药成,问言与谁餐?”诗仙李白的《古朗月行》中有这么一问,白兔生产的长生不老药谁不想要呢?

《江苏文库·精华编》之《廿二史劄记》记载,明代的嘉靖皇帝“专求长生,是以信之笃而护之深”,于是臣子们从天下各地找来白兔、白鹿之类象征吉祥动物,来讨他的欢心。

白兔和它从不离身的药杵,还引起了淮安人吴承恩的注意。在他创作的《西游记》第九十五回《假合真形擒玉兔 真阴归正会灵元》中,有个妖精正是私逃下界的玉兔。玉兔精劫走天竺国的真公主,自己变身顶替,还想用绣球招亲迷惑唐僧,被孙悟空发现后免不了有一番打斗。而它的武器“短棍儿一头壮,一头细,却似春碓臼的杵头模样”,正是在广寒宫日常用的捣药杵。

全能兔:上得厅堂入得书房

兔子很忙。人们对它有着太多的期盼:正月点起兔子灯,祝福来年好运;端午缝制兔香包,希望能够驱毒辟邪;中秋供上兔儿爷,祝愿全家平安吉祥……

兔子的身影,融入人们的衣、食、住、行之中,就连兔子的毛,也在文人手中有了妙用。

中国文人的书房有笔、墨、纸、砚四宝,每一样都极讲究。就拿毛笔来说,按照用的毛不同,可以分为狼毫、羊毫、紫毫等。

紫毫,用野山兔背上一小部位的黑针尖毛为主要原料制成。这种毛既有光泽,质地还很坚韧,做出来的笔受到许多文人的追捧。

书圣王羲之就是兔毫的爱好者。作为大书法家,他不仅善于用笔,还对制笔颇有研究,在著作《笔经》提到:“汉时诸郡献兔毫。出鸿都,惟有赵国毫中用……诸郡毫惟中山兔肥而毫长,可用。”连兔毛的来源都要精准把控,一支上好的紫毫笔有多珍贵,可想而知。

用兔毛做笔是谁发明的?相传这是秦代大将军蒙恬的创举,也有人说是,连毛笔都是蒙恬发明的。

不过,清代学者赵翼不大相信这个说法。

《江苏文库·精华编》收录了他的《陔余丛考》,其中的“造笔不始蒙恬”条,赵翼收集了此前传世著作中关于蒙恬造笔的记载,又引经据典一一反驳。他认为“笔不始于蒙恬明矣。或恬所造,精于前人,遂独擅其名耳”。